

安溪县农业农村局

安农函〔2025〕15号

答复类型：B类

关于县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34122号 提案的会办意见

城厢镇人民政府：

《关于城厢镇路英村机耕路建设的建议》（134122号）收悉。
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

根据福建省农业农村厅文件要求，2025年开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要结合《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采用“一县一项目、一年一报告”方式，整镇整村推进、新建与改造提升同步实施。一般每个县立项建设面积不低于1万亩，耕地面积较少的县不低于0.5万亩，每个项目县实施范围原则上为1-3个乡镇。你镇可委托符合资质要求的设计单位，对辖区内所有符合立项条件的村居（包括路英村）耕地地块，统一规划设计，科学合理布局，精准勘察设计，编制年度设计方案，通过项目建设配套实施部分机耕路。待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向县农业农村局申请立项整镇推进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领导署名：李程荣

联系人：黄琼良

联系电话：0595-23232407



(此件主动公开)